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太原重工

公告编号：临 2018-009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2月7日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四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4.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1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69.21万元，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050.79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3日存入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6）第140ZC070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16,000.00万元，尚未使用

的金额40,079.4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0,050.79万元，尚未支付的验资费用25.0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3.67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714.18万元。另外，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1,393.7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的要求。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2,107.94万元。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57.78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补充流动资金16,057.78万元。

综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8,165.7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7,976.47万元（本年度支付验资费用25.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及2017年1月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

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且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分行	485180100100048392	专用存款账户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分行	485180100100049072	专用存款账户	179,764,693.37
合 计			179,764,693.37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91.52万元（其中2016年度利息收入3.74万元，2017年利息收入87.78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12万元（其中2016年度手续费0.07万元，2017年手续费0.05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认为：太原重工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太原重工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

附表：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050.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165.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165.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22,107.94	22,107.94			2018 年 6 月	仍处于建设期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120.00	16,050.79		57.78	16,057.78						
合计	—	57,120.00	56,050.79		22,165.72	38,165.72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11,393.76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7,976.47 万元，为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资金，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尚未建设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入较承诺投入多 6.99 万元，系将该专户利息净收入一并补充流动资金。